

112學年度日間部 時尚造型與設計系 四技課程規劃表

第一學年(112)						第二學年(113)						第三學年(114)								
	科目	上學期		下學期			科目	上學期		下學期			科目	上學期		下學期				
		學分	時數	學分	時數			學分	時數	學分	時數			學分	時數	學分	時數			
校 必 修	體育	1	2	1	2	校 必 修	分類通識	2	2	2	2	校 必 修								
	分類通識	2	2	2	2		分類通識	2	2											
	分類通識	2	2	2	2															
	小計	5	6	5	6		小計	4	4	2	2		小計	0	0	0	0			
院 必 修	應用中文(一)(二)	2	2	2	2	院 必 修	應用英文(三)(四)	2	2	2	2	院 必 修								
	應用英文(一)(二)	2	2	2	2															
	人工智慧概論	2	2																	
	程式設計概論			2	2															
專 業 必 修	小計	6	6	6	6	專 業 必 修	小計	2	2	2	2	專 業 必 修	小計	0	0	0	0			
	生活科學與實驗(一)(二)	2	2	2	2		皮膚生理學	2	2				整體造型設計	2	2					
	多媒體藝術	2	2				護膚實作	2	2				美容儀器學	2	2					
	美容造型設計圖	2	2				美甲實作	2	2				專題製作			2	2			
	彩妝實作			2	2		化妝品調製與實驗(一)(二)	2	3	2	3		專業倫理			2	2			
	手足保養			2	2		髮型創意設計			2	2		實務實習(一)(二)	2	2	2	2			
							色彩藝術美學			2	2									
							衛生法規與案例研究			2	2									
	小計	6	6	6	6		小計	8	9	8	9		小計	6	6	6	6			
	專 業 選 修	飾品製作	2	2				專 業 選 修	中藥化妝品學	2	2				專 業 選 修	溝通色彩學	3	3		
		寵物創意造型	2	2					化妝品原料學	2	2					特效化妝	2	2		
		口語表達技巧			2		2		品牌行銷企劃	2	2					商品包裝與設計	2	2		
寵物創意造型						實用韓語	2		2			新娘秘書實務	2	2						
						造型原理				2	2	美姿美儀學	2	2						
						香精香料學概論				2	2	醫學美容				2	2			
						美容營養學				2	2	彩繪設計				2	2			
						美容韓語				2	2	芳香精油應用				2	2			
												美容養生				2	2			

第四學年(115)					
	科目	上學期		下學期	
		學分	時數	學分	時數
校 必 修					
	小計	0	0	0	0
院 必 修					
	小計	0	0	0	0
專 業 必 修	校外實習(一)	9	9		
	小計	9	9	0	0
專 業 選 修	校外實習(二)			9	9

專業選修課程開課規劃	
學期	時數
第一學年第一學期	4
第一學年第二學期	2
第二學年第一學期	8
第二學年第二學期	8
第三學年第一學期	11
第三學年第二學期	8
第四學年第一學期	0
第四學年第二學期	0
開課時數總計	41

科目類別：

共同科目：體育

通識科目：分類通識

專業科目：院必修、專業必修、專業選修

注意事項：

1. 本校訂有學生基本能力與畢業門檻實施辦

2. 學生需修習勞作教育(0學分4小時)，並於第一學年上下二學期實施。

3. 一~三年級每學期應修習16~30學分，四年級每學期應修習9~30學分。

4. 最低畢業學分：128 學分；必修學分：81學分。

選修學分：47 學分（選修學分含跨系選修學分）；惟於本系專業選修學分不得低於48 學分。

5. 畢業年級相當於國內高級中等學校二年級之國外或香港、澳門同類同級學校畢業生，以同等學歷

修讀本校學士學位者，最低畢業學分：140學分(學分含跨系20學分)；必修學分：90學分；

選修學分：50學分（選修學分含跨系選修學分），惟於本系專業選修學分不得低於32 學分，

可延長修業年限三年。

6. 學生應修習校外實習課程，相關辦法依「本校 時尚造型與設計系學生校外實習教學實施要點」辦理。

7. 表列選修課程僅供參考，依實際狀況調整。